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
承辦人：李偉君

電話：03-5216121#273

電子信箱：010221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本府教育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6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07010200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七

主旨：配合本市107學年度國中小新生常態編班作業乙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107年6月13日本市107學年度國民中小學常態編班推動委員會決議辦理。

二、107學年度國中小新生常態編班作業期程及相關表格業於107年6月20日以府教學字第1070095501號函知各校在案(諒達)。

三、本市國中小學新生常態編班作業系統研習，研習地點為本市教研中心電腦教室，研習日期如下：

(一)市、私立國中：7月9日(一)上午10時30分。

(二)市、私立國小：7月10日(二)上午10時30分。

四、正式編班地點為本市教研中心4樓會議室，時間如下：(各校確切之作業，另以公務簽收通知，各校可依排定時段到場即可)

(一)市、私立國中：7月26日(四)上午9時。

(二)市、私立國小：7月27日(五)上午9時。

五、請薦派註冊組長參加系統研習(作業說明)及正式電腦編班工作，並同意給予公假登記。

六、註冊組長如無法參加，請務必另派代理人；又上開二次日程，

請以同一承辦人到場為原則，避免工作無法銜接。

七、檢附新竹市107學年度國民小學新生電腦編班人數一覽表，國中及國小各1份，亦請於107年7月17日前將表件電子檔及核章後紙本送至本府教育處學管科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中學、國立清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國民小學、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、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市長 林智堅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